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6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3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2,65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9月9日（T-1日）上午9:00—12:00
 -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和中证网（http://www.cs.com.cn）
 -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查询，网址www.cninfo.com.cn。
-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拱东医疗”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0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2,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0%。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1.65元/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334169%。

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

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根据《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9月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拱东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329
末“5”位数	69055、10055、90212
末“6”位数	586052、086052、439285
末“7”位数	6811788、9311788、4311788、1811788
末“8”位数	0207910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拱东医疗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拱东医疗A股股票。

发行人：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22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4.30元/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4.00%。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54,104股，与初始网下认购股数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154,104股，占发行总数量的6.31%，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3,845,896股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38,245,896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81.6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8,6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18.36%。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46,845,896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0年9月7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公开发行“稳健医疗”股票86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9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机构投资者应根据《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9月9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当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申购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3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84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华翔股份”，股票代码为“60311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7.82元/股，发行数量为5,32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724万股，为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96万股，为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3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78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748014%。

本次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9月4日（T+2日）完成。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上网下缴款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一）网上网下中签缴款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7,783,271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3,665,179.2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6,72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56,420.78

二、网下获缴款情况

经核查统计，3,01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503个有效报价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13个报价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3,876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30,310.32元。有2个报价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2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15.64元。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316,122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1,572,074.0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878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0,325.96

未按时缴纳认购资金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数量（股）	应缴款金额（元）
1	深圳睿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睿盈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2	2674.44
2	太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乾坤35号资管产品	342	2674.44
3	太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乾坤34号资管产品	342	2674.44
4	群辉		285	2228.70
5	谢良	谢良	285	2228.70
6	谢开敬	谢开敬	285	2228.70
7	陈连雨	陈连雨	285	2228.70
8	张小霞	张小霞	285	2228.70
9	陈福强	陈福强	285	2228.70
10	张志强	张志强	285	2228.70
11	刘学文	刘学文	285	2228.70
12	陈永新	陈永新	285	2228.70
13	徐朝雨	徐朝雨	285	2228.70

未按时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数量（股）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王雅辉	王雅辉	188	1,470.16	1,470.10	187
2	忻沛峰	忻沛峰	285	2,228.70	2,227.80	28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00,607股，包销金额为786,746.74元，回拨比例约0.19%。2020年9月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一并解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 话：021-38676888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37层

发行人：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1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旺路6号1A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李磊先生親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99,308,37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4141%。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共22人，代表股份58,008,91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856%。 （1）出席现场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598,401,87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3877%	证券简称：“ST胜利” 公告编号：2020-138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906,5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63%。 3.)公司董事、监事、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关于出售苏州捷力股权追加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969,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34%；反对33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7,669,9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56%；反对33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8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协力（苏州）律师事务所龚晓辉、田利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协力（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
---	---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9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20年8月25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020】191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2,29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8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26.9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54.3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一、网上路演网站
-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 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9月9日（T-1日）（周三）14:00—17:00；
-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瑞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23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及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82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7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64,075股，占发行总量的10.24%。

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则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11,694,925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9%；网上发行数量为4,641,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41%。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19.60元/股，奕瑞科技于2020年9月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奕瑞科技”A股4,641,000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9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于2020年9月9日（T+2）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放弃认购新股资格。若认购资金不足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用银行账户1的配售对象放弃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克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60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9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97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9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788.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1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9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爱克股份于2020年9月7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爱克股份”股票1,111.5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9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9月9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放弃认购新股资格。多只新股同时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用银行账户1的配售对象放弃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参与新股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新股的次日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036,3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1,791,042,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129774%，配号总数为43,582,08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43,582,08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64,075股，占发行总量的10.24%。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865,925股回拨至网下发行。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694,925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641,000股。

由于本次网下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695.3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634,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060,925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5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275,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4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79242%。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9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9月9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